

威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股东融通资本财富-工商银行-融通资本和信融智 1 号资产管理计划、融通资本财富-工商银行-融通资本和信融智 2 号资产管理计划、安信乾盛财富-平安银行-安信乾盛和信融智一号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一致行动人江西和信融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2017 年 2 月 27 日，威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威创股份”）收到公司合计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管理人江西和信融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江西和信融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融通资本财富-工商银行-融通资本和信融智 1 号资产管理计划、融通资本财富-工商银行-融通资本和信融智 2 号资产管理计划、安信乾盛财富-平安银行-安信乾盛和信融智一号资产管理计划于 2017 年 2 月 24 日、2017 年 2 月 27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转让公司股份共计 3,477.967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847,357,560 股的 4.10%，其中，江西和信融智资产管理公司管理的“和信融智 PIPE15 号私募投资基金”受让 1,692.947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0%；威创股份全资子公司北京金色摇篮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程跃受让 1,428.02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69%。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公司合计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2015 年 3 月 5 日，公司控股股东 VTRON INVESTMENT LIMITED 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转让公司 83,559,156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847,357,560 股的 9.86%）给重庆和信汇智工业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齐鲁证券有限公

司、融通资本财富-工商银行-融通资本东联和君 1 号资产管理计划、融通资本财富-工商银行-融通资本和信融智 1 号资产管理计划、融通资本财富-工商银行-融通资本和信融智 2 号资产管理计划、安信乾盛财富-平安银行-安信乾盛和信融智一号资产管理计划等一致行动人，江西和信融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上述持股一致行动人的实际管理人，代表行使上市公司股东权利，承担股东义务，具体详见 2015 年 3 月 10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15）。同日，转受让双方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了《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披露了由前述股份转让引起的权益变动情况。

2、本次股东减持前的权益变动情况

2016 年 8 月 8 日至 2016 年 8 月 11 日期间，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原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和融通资本财富-工商银行-融通资本东联和君 1 号资产管理计划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合计转让公司 2,088.91 万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 847,357,560 股的 2.47%），具体详见 2016 年 8 月 12 日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74）。

2016 年 10 月 20 日，融通资本财富-工商银行-融通资本东联和君 1 号资产管理计划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共计 1,634.7086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847,357,560 股的 1.93%）转让给江西和信融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国投泰康信托有限公司—国投泰康信托瑞福 3 号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具体详见 2016 年 10 月 23 日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进行大宗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5）。

3、本次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 股东名称 | 减持方式 | 减持期间 | 减持均价 (元) | 减持股数 (万股) | 减持比例 (%) |
|--------------------------------|------|-----------|-------------|--------------|-------------|
| 安信乾盛财富-平安银行-安信乾盛和信融智一号资产管理计划 | 大宗交易 | 2017.2.24 | 14.00 | 1,607.197 | 1.90% |
| 融通资本财富-工商银行-融通资本和信融智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 大宗交易 | 2017.2.24 | 14.00 | 599.75 | 0.71% |
| 融通资本财富-工商银行-融通资本和信融智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 大宗交易 | 2017.2.27 | 14.00 | 1,271.02 | 1.50% |
| - | - | - | 合计 | 3,477.967 | 4.10% |

以上比例的差异因四舍五入造成。

除本次减持外，融通资本财富-工商银行-融通资本和信融智 1 号资产管理计划、融通资本财富-工商银行-融通资本和信融智 2 号资产管理计划、安信乾盛财富-平安银行-安信乾盛和信融智一号资产管理计划自 2015 年 3 月 10 日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后未减持公司股票。

本次大宗交易转让公司股份共计 3,477.967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847,357,560 股的 4.10%，其中，江西和信融智资产管理公司管理的“和信融智 PIPE15 号私募投资基金”受让 1,692.947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0%；威创股份全资子公司北京金色摇篮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程跃受让 1,428.02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69%。程跃与江西和信融智资产管理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构成《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关系。

4、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份性质 |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 |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 |
|--------------------------------|------------|------------|----------------|------------|----------------|
| | | 股数 (万股) | 占总股本 比例 (%) | 股数 (万股) | 占总股本 比例 (%) |
| 安信乾盛财富-平安银行-安信乾盛和信融智一号资产管理计划 | 合计持有股份 | 1,607.197 | 1.90% | 0 | 0% |
|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1,607.197 | 1.90% | 0 | 0%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0 | 0% | 0 | 0% |
| 融通资本财富-工商银行-融通资本和信融智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 合计持有股份 | 599.75 | 0.71% | 0 | 0% |
|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599.75 | 0.71% | 0 | 0%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0 | 0% | 0 | 0% |
| 融通资本财富-工商银行-融通资本和信融智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 合计持有股份 | 1,271.02 | 1.50% | 0 | 0% |
|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1,271.02 | 1.50% | 0 | 0%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0 | 0% | 0 | 0% |

自 2015 年 3 月 10 日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至本公告日，江西和信融智资产管理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经合并计算后，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累计减持公司股票 3,873.93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4.57%。

本次减持后，江西和信融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不直接持有公司股票，其一致行动人及其他相关方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8,649.9856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21%。详见下表：

| 股东名称 | 股份性质 | 持有股份/比例 | |
|-----------------------------------|------------|------------|-----------|
| | | 股数(万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 上海和君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 合计持有股份 | 3,613.00 | 4.26% |
|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3,613.00 | 4.26%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0 | 0% |
| 和信融智 PIPE15 号私募投资基金 | 合计持有股份 | 1,692.947 | 2.00% |
|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1,692.947 | 2.00%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0 | 0% |
| 国投泰康信托有限公司—国投泰康信托瑞福 3 号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 合计持有股份 | 1,634.7086 | 1.93% |
|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1,634.7086 | 1.93%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0 | 0% |
| 重庆和信汇智工业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合计持有股份 | 1,154.33 | 1.36% |
|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1,154.33 | 1.36%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0 | 0% |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其他相关方注】 | 合计持有股份 | 555.00 | 0.65% |
|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555.00 | 0.65%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0 | 0% |
| | 合计 | 8,649.9856 | 10.21% |

以上比例的差异因四舍五入造成。

【注】：其他相关方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不是江西和信融智资产管理公司的一致行动人，其所持股份系与鄂尔多斯市东联和君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江西和信融智资产管理公司的一致行动人）通过开展股票收益互换交易方式，按照鄂尔多斯市东联和君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的投资指令买入获得，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在交易期内按照鄂尔多斯市东联和君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的书面投资指令交易该股份，该股份收益权归鄂尔多斯市东联和君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享有。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股东减持未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

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
定。

2、本次减持的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关于承诺及履行情况：

根据 2015 年 3 月 5 日《关于广东威创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协
议》：协议转让所获股份锁定 6 个月，自股份过户完成之日起计算。截至 2015
年 10 月 30 日，该项承诺已履行完毕，本次减持的股东在承诺期限内未发生违反
承诺的情形。

4、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大
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5、其他说明

由于江西和信融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所管理的部分资产管理
计划即将到期且根据 2016 年 7 月 14 日证监会发布的《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
产管理业务运作管理暂行规定》未能展期，原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转让，但因市
场环境变化及部分转让方意愿改变导致股份转让协议解除，因此通过本次大宗交
易方式完成。

江西和信融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等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
人，长期看好幼教产业的广阔空间和美好前景，并将持续、长期为威创股份实现
幼儿教育领域的生态布局和长期战略做好协作服务。

本次减持不会对本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构成实质性影响。

三、备查文件

江西和信融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关于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威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2 月 27 日